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调整董事会结构及审议通过新 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 过渡期安排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 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 订和完善。

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,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,公司《监 事会议事规则》等与监事、监事会相关的制度相应废止,第五届监事会主席钱 清友先生、监事沈志鹏先生、监事顾凯先生所担任的监事职务自然免除,但仍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监事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6年9月24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钱清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1,500 股,沈志鹏先生持 有公司股份 23,700 股, 顾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三人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 未履行的承诺事项,且离任后将继续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10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公司对钱清友先生、沈志鹏先生、顾凯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 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